

## 广东省第三方药品电子交易平台药品业务办理流程 (生产企业、进口总代)

业务类型	业务所需资料	业务操作流程	提示
首次报名	①营业执照、药品生产许可证（正副本均可，进口总代提供药品经营许可证）。 ②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 ③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货承诺函。 ④数字证书及电子印章申请表。 ⑤医药企业价格和营销行为信用承诺书。	1. 打开【药品交易门户】，点击该页面下方【企业库维护】进入【新增或维护企业】，选择“新增”，根据内容填写并上传相关信息后提交审核。 2. 通过【查询企业名称审核进度】查询若状态为“审核通过”，则登录【药品交易门户】进行新会员注册；若未通过，请根据审核提示信息完善后再次提交送审。（注：【交易承诺函】一栏请上传《医药企业价格和营销行为信用承诺书》） 3. 待审核通过后再进行CA证书办理，并登录【药品交易门户】-【会员管理】-【会员信息管理】-【会员资料变更】点击“签章”，待签章成功后，即会员注册成功。	1. 注册名称与公章以及证件名称须保持一致。 2. 序号③④资料模板详见官网【会员服务】-【资料下载】界面，下载“药品卖方会员注册指南”。（下同） 3. 填写信息必须与上传附件信息保持一致；模板上需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签字处必须手签，法定代表人可盖法人章。（下同） 4. 数字证书申请表：请下载数字证书板并填写相关资料后，上传word格式模板即可（注：请勿上传pdf或jpg图片格式）； 5. 电子公章申请表：请下载模板并填写相关资料，加盖单位公章后彩色扫描上传（pdf或jpg图片格式）。 6. 所有资料，需逐页加盖单位鲜章后上传或原件彩色扫描上传。（下同） 7. 序号⑤资料模板在“对应维护页面处下载”或“官网—会员服务—资料下载—医药企业价格和营销行为信用承诺书（模板）”。
上市许可持有人报名（需在上市许可持有人、委托生产企业、委托销售的经营企业任选其一作为报名企业）	<b>情况一：</b> <b>上市许可持有人为生产企业且持有生产许可证报名：</b> ①营业执照、药品生产许可证（正副本均可）。 ②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 ③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货承诺函。 ④数字证书及电子印章申请表。 ⑤医药企业价格和营销行为信用承诺书。	1. 打开【药品交易门户】，点击该页面下方【企业库维护】进入【新增或维护企业】，选择“新增”，根据内容填写并上传相关信息后提交审核。 2. 通过【查询企业名称审核进度】查询若状态为“审核通过”，则登录【药品交易门户】进行新会员注册；若未通过，请根据审核提示信息完善后再次提交送审。（注：【交易承诺函】一栏请上传《医药企业价格和营销行为信用承诺书》） 3. 待审核通过后再进行CA证书办理，并登录【药品交易门户】-【会员管理】-【会员信息管理】-【会员资料变更】点击“签章”，待签章成功后，即会员注册成功。	1. 公章与相对应证件名称须保持一致。 2. 其他信息维护参考首次报名提示。
	<b>情况二：</b> <b>上市许可持有人但无生产许可证报名：</b> ①申请书、上市许可人委托生产企业生产的相关材料（如授权书或产品批件等，须完整体现出相关委托关系）（双方盖章）。 ②被委托方的营业执照、药品生产许可证（正副本均可）。 ③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 ④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货承诺函。 ⑤数字证书及电子印章申请表。 ⑥医药企业价格和营销行为信用承诺书。	1. 打开【药品交易门户】，点击该页面下方【企业库维护】进入【新增或维护企业】，选择“新增”，根据内容填写并上传相关信息后提交审核。 2. 通过【查询企业名称审核进度】查询若状态为“审核通过”，则登录【药品交易门户】进行新会员注册；若未通过，请根据审核提示信息完善后再次提交送审。（注：【交易承诺函】一栏请上传《医药企业价格和营销行为信用承诺书》） 3. 待审核通过后再进行CA证书办理，并登录【药品交易门户】-【会员管理】-【会员信息管理】-【会员资料变更】点击“签章”，待签章成功后，即会员注册成功。	1. 公章与相对应证件名称须保持一致。 2. 其他信息维护参考首次报名提示。

	<p><b>情况三： 受托生产企业报名：</b></p> <p>①申请书、上市许可人委托企业生产的相关材料（如产品批件等）（双方盖章）。 ②营业执照、药品生产许可证（正副本均可）。 ③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 ④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货承诺函。 ⑤数字证书及电子印章申请表。 ⑥医药企业价格和营销行为信用承诺书。</p>	<p>1. 打开【药品交易门户】，点击该页面下方【企业库维护】进入【新增或维护企业】，选择“新增”，根据内容填写并上传相关信息后提交审核。 2. 通过【查询企业名称审核进度】查询若状态为“审核通过”，则登录【药品交易门户】进行新会员注册；若未通过，请根据审核提示信息完善后再次提交送审。（注：【交易承诺函】一栏请上传《医药企业价格和营销行为信用承诺书》） 3. 待审核通过后再进行CA证书办理，并登录【药品交易门户】-【会员管理】-【会员信息管理】-【会员资料变更】点击“签章”，待签章成功后，即会员注册成功。</p>	<p>1. 公章与相对应证件名称须保持一致。 2. 其他信息维护参考首次报名提示。</p>
	<p><b>情况四： 受托销售的经营企业报名：</b></p> <p>①申请书、上市许可人授权经营企业销售（含产品生产企业）的相关材料（如授权书、仅销售协议或产品批件等）（三方盖章）。 ②营业执照、药品经营许可证。 ③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 ④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货承诺函。 ⑤数字证书及电子印章申请表。 ⑥医药企业价格和营销行为信用承诺书。</p>	<p>1. 打开【药品交易门户】，点击该页面下方【企业库维护】进入【新增或维护企业】，选择“新增”，根据内容填写并上传相关信息后提交审核。 2. 通过【查询企业名称审核进度】查询若状态为“审核通过”，则登录【药品交易门户】进行新会员注册；若未通过，请根据审核提示信息完善后再次提交送审。（注：【交易承诺函】一栏请上传《医药企业价格和营销行为信用承诺书》） 3. 待审核通过后再进行CA证书办理，并登录【药品交易门户】-【会员管理】-【会员信息管理】-【会员资料变更】点击“签章”，待签章成功后，即会员注册成功。</p>	<p>1. 会员注册时类型只能选择为“生产企业”，不可选择“进口总代理”。 2. 公章与相对应证件名称须保持一致。 3. 其他信息维护参考首次报名提示。</p>
<p><b>单位更名</b></p>	<p>①工商局名称变更名称核准通知书（如无，可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网打印名称变更截图）。 ②营业执照、药品生产许可证（正副本均可、进口总代提供药品经营许可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货承诺函、医药企业价格和营销行为信用承诺书。</p>	<p>1. 打开【药品交易门户】，点击该页面下方【企业库维护】进入【新增或维护企业】界面，选择“变更”，根据内容填写并上传相关信息后提交审核。 2. 通过【查询企业名称审核进度】查询若状态为“审核通过”，则登录【药品交易门户】，进入【会员管理】-【会员信息管理】-【会员资料变更】，点击“变更”，选择新企业名称，填写并上传更名后的相关信息，提交审核；若未通过，请根据审核提示信息修改后再次提交送审。</p>	<p>1、企业名称审核通过后及时变更CA，即可进行正常操作。 2. 已上传证件建议不删除旧附件以备核对。</p>
<p><b>被授权人变更</b></p>	<p>①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 ②法定代表人授权书。</p>	<p>登录【药品交易门户】，进入【会员管理】-【会员信息管理】-【会员资料变更】，点击“变更”，填写并上传新被授权人及新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相关信息，提交审核。</p>	<p>1、审核通过即可正常操作。 2. 已上传证件建议不删除旧附件以备核对。</p>
<p><b>法人变更</b></p>	<p>①工商局变更法人核准通知书（如无可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网打印）。 ②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③营业执照、生产许可证（正副本均可，副本需含法人变更记录，进口总代提供药品经营许可证）、供货承诺函、医药企业价格和营销行为信用承诺书。</p>	<p>登录【药品交易门户】，进入【会员管理】-【会员信息管理】-【会员资料变更】，点击“变更”，填写并上传新法人及相关证件信息，提交审核。</p>	<p>1、审核通过即可正常操作。 2. 已上传证件建议不删除旧附件以备核对。</p>

其他会员资料相关证件及信息变更	准备上传并填写更新后相关证件内容信息。	登录【药品交易门户】，进入【会员管理】-【会员信息管理】-【会员资料变更】，点击“变更”，填写并上传相关证件信息，提交审核。	1. 审核通过即可正常操作。 2. 已上传证件建议不删除旧附件以备核对。
印章变更（名称不变）	①形状、内容变更（仅指增减字符等，不含变更名字）需在系统上传公章变更申请。 ②新电子签章申请表。	登录【药品交易门户】，进入【会员管理】-【会员信息管理】-【会员资料变更】，点击“变更”，上传公章变更申请及新电子签章申请表。	1. 公章变更申请内容自拟，附公安局销毁旧章证明或刻新章证明。 2. 审核通过后，需联系广东省电子商务认证有限公司办理变更数字证书。
产品新增	整套产品资料（不含报名总表）	1. 登录【药品交易门户】，进入【产品管理】-【产品基础数据管理】，进入界面后，点击“产品新增”。选择所需新增产品类型，填写完整产品信息并上传相关附件后提交审核。 2. 审核通过后，进入【产品管理】-【药品列表】界面维护产品信息。（进口产品，须同时维护国外授权书，路径：产品管理-生产许可/代理授权维护）。	1. 整套产品报名资料参考详见官网【会员服务】-【资料下载】界面，下载“药品挂网采购工作报名须知”。 2. 产品报名操作参考详见官网【会员服务】-【办事指南】界面，下载“药品产品基础数据管理操作手册”。 3. 申诉说明一栏请简要填写新增诉求，加盖单位鲜章并上传至附件，点击“保存”，返回界面进行提交或修改，或者直接点击“提交审核”，等待审核人员审核即可。
生产企业品种转厂（两种情况）	情况一：从旧厂转到新厂： ①企业品种转厂的申请（双方盖章）。 ②新厂营业执照、生产许可证原件或盖章复印件。（正副本均可） ③整套产品报名资料（含涉及产品企业名称变更的药品补充批件；批件中涉及到的已生效品种均需递交资料；如果部分产品因暂不生产而无法提交整套报名材料的，需提交情况说明）。	登录【药品交易门户】，进入【产品管理】-【产品基础数据管理】，进入界面后，点击“转厂转代理申请”，搜索药交ID旁边的放大镜，找到对应需转厂的品种，填写信息并上传相关附件后提交审核。	1. 会员注册注意事项：旧厂已是省平台会员而新厂非会员的，新厂需按照官网【会员服务】-【办事指南】-【资料下载】的“药品卖方会员注册指南”进行注册并生效；反之，新厂直接注册即可。 2. 申请内容自拟且包括以下内容：转厂产品的新（旧）企业名称、企业更名涉及到的品种信息（如药交产品ID等）、保留原有配送协议及保证继续履行原企业签订合同等（加盖双方盖章）。 3. 申诉说明一栏请简要填写新增的诉求，并上传纸质盖章的附件。点击“保存”，返回界面进行提交或修改，或者直接点击“提交审核”，等待审核人员审核即可。 4. 转厂成功后进入系统【产品管理】-【药品列表】维护产品信息。
	情况二：旧厂被新厂收购、兼并： ①企业品种转厂的申请。 ②新厂营业执照、生产许可证。（正副本均可） ③整套产品报名资料（含涉及产品企业名称变更的药品补充批件；批件中涉及到的已生效品种均需递交资料；如果部分产品因暂不生产而无法提交整套报名材料，需提交情况说明）。	登录【药品交易门户】，进入【产品管理】-【产品基础数据管理】，进入界面后，点击“转厂转代理申请”。搜索药交ID旁边的放大镜，找到对应需转厂的品种，填写信息并上传相关附件后提交审核。	1. 会员注册注意事项：旧厂已是省平台会员而新厂非会员的，新厂需按照官网【会员服务】-【办事指南】-【资料下载】的“药品卖方会员注册指南”进行注册并生效；反之，新厂直接注册即可。 2. 申请内容自拟且包括以下内容：转厂产品的新（旧）企业名称、企业更名涉及到的品种信息（如药交产品ID等）、保留原有配送协议及保证继续履行原企业签订合同等（加盖双方盖章）。 3. 申诉说明一栏请简要填写新增的诉求，并上传纸质盖章的附件。点击“保存”，返回界面进行提交或修改，或者直接点击“提交审核”，等待审核人员审核即可。 4. 此处增加：资料逐页加盖企业鲜章。 5. 转厂成功后进入系统【产品管理】-【药品列表】维护产品信息。

进口总代（投标主体）变更	<p>①新代理商携带变更申请(双方盖章)，旧代理商出具放弃代理声明（旧代理商盖章），或提供国外生产企业跟旧代理商终止代理的文件（新代理商盖章）。</p> <p>②整套产品报名资料。</p>	<p>登录【药品交易门户】，进入【产品管理】—【产品基础数据管理】，进入界面后，点击“转厂转代理申请”。搜索药交ID旁边的放大镜，找到对应需转厂或转代理的品种，填写信息并上传相关附件后提交审核。（进口产品，须同时维护国外授权书，路径：产品管理-生产许可/代理授权维护）</p>	<p>1. 会员注册注意事项：旧厂已是省平台会员而新厂非会员的，新厂需按照官网【会员服务】—【办事指南】—【资料下载】的“药品卖方会员注册指南”进行注册并生效；反之，新厂直接注册即可。</p> <p>2. 申请内容自拟且包括以下内容：转厂产品的新（旧）企业名称、企业更名涉及到的品种信息（如药交产品ID等）、保留原有的配送协议及保证继续履行原企业签订合同等(加盖双方盖章)。</p> <p>3. 申诉说明一栏请简要填写新增的诉求，并上传纸质盖章的附件。点击“保存”，返回界面进行提交或修改，或者直接点击“提交审核”，等待审核人员审核即可。</p> <p>4. 转总代审核成功后进入系统【产品管理】—【药品列表】维护产品信息。</p>
委托生产/撤销委托生产（已生效品种）	<p>委托生产：</p> <p>①申请书（双方盖章）。</p> <p>②被委托方的营业执照、生产许可证（正副本均可，双方盖章）。</p> <p>③除报名总表外的整套产品资料（含委托生产批件（双方盖章））。</p>	<p>1. 登录【药品交易门户】，进入【产品管理】—【产品基础数据管理】界面后，点击“产品新增”。选择所需新增产品类型，填写完整产品信息并上传相关附件后提交审核。</p> <p>2. 审核通过后，进入【产品管理】—【药品列表】界面，找到相应产品，在“是否委托生产”一栏，选择“是”，填写产品信息并上传相关附件后提交审核。</p>	<p>1. 申请内容自拟且要包括以下内容：委托方、现被委托方、涉及到的品种明细（产品ID等）（双方盖章）；</p> <p>2. 逐页加盖企业鲜章（委托生产批件、被委托方的企业资质需双方盖章）。</p>
	<p>撤销委托生产：</p> <p>①撤销委托生产申请。</p> <p>②整套产品资料。</p>	<p>登录【药品交易门户】，进入【产品管理】—【产品基础数据管理】界面后，点击“产品变更”，点击产品ID旁边的放大镜，选择相应产品后上传撤销委托生产资料，提交审核。</p>	<p>申请内容自拟并附上品种明细（产品药交ID等）。</p>
修改规格（仅指由药监局统一批准修改规格）	<p>①变更申请；</p> <p>②药监局统一批准修改规格的相关文件；</p> <p>③整套产品资料（不含报名总表）。</p>	<p>登录【药品交易门户】，进入【产品管理】—【产品基础数据管理】，进入界面后，点击“产品变更”。搜索药交ID旁边的放大镜，找到对应产品，黄框为原来的内容，需在绿框内填写所需变更的内容并上传相关附件后，提交审核。</p>	<p>1. 申请表内容自拟且必须写清涉及品种的药交ID、包装规格、修改内容。</p> <p>2. 申诉说明一栏请简要填写变更的诉求，并上传纸质盖章的附件。点击“保存”，返回界面进行提交或修改，或者直接点击“提交审核”，等待审核人员审核即可。</p>
变更药品通用名	<p>①变更申请；</p> <p>②药监局批准修改通用名的相关文件；</p> <p>③整套产品资料（不含报名总表）。</p>	<p>登录【药品交易门户】，进入【产品管理】—【产品基础数据管理】，进入界面后，点击“产品变更”。搜索药交ID旁边的放大镜，找到对应产品，黄框为原来的内容，需在绿框内填写所需变更的内容并上传相关附件后，提交审核。</p>	<p>1. 申请表内容自拟且必须写清涉及品种的药交产品ID、包装规格、修改内容。</p> <p>2. 申诉说明一栏请简要填写变更的诉求，并上传纸质盖章的附件。点击“保存”，返回界面进行提交或修改，或者直接点击“提交审核”，等待审核人员审核即可。</p>
变更说明书	<p>①说明书；</p> <p>②相关补充申请批件。</p>	<p>登录【药品交易门户】，进入【产品管理】—【药品列表】，找到相应产品，点击“变更”，填写信息上传变更说明书资料，提交审核。</p>	

变更质量标准	补交整套产品资料（不含报名总表）。	登录【药品交易门户】，进入【产品管理】-【药品列表】，找到相应产品，点击“变更”，上传最新质量标准资料，提交审核。	
更新进口注册证/批件	新注册证/批件（如果批准文号有变更，必须提交说明书）。	登录【药品交易门户】，进入【产品管理】-【药品列表】，找到相应产品，点击“变更”，填写并上传新进口注册证/批件资料，提交审核。	
药品信息复核/反馈	①根据申请内容，参考《药品信息复核/反馈表》模板填写。 ②提供相应佐证资料。	登录【药品交易门户】，进入【信息复核/反馈管理】-【其他信息复核/反馈（药品）】，点击“新建”，点击产品ID旁边的放大镜，选择相应产品后上传《药品信息复核/反馈表》及相应佐证资料，提交审核。	1. 模板详见官网【会员服务】-【办事指南】-【资料下载】-《药品信息复核/反馈表》。 2. 药品信息复核/反馈范围：数据源申报、价格信息复核、降价申请、撤销/重新挂网申请、两票制申报等。
交易门户账号/密码遗失重置申请	①广东省药品交易中心交易门户管理员账号找回密码重置申请表。 ②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选择方式2和方式3的会员需要准备以上资料。	方式1：1. 插入相应会员类型CA，在交易系统登录界面点击“忘记密码”自行找回密码。 方式2：选择以邮件的方式扫描发至药交中心邮箱办理： <b>kefubu@gdmede.com.cn</b> 。 方式3：选择现场业务办理。	1. 选择方式1：具体操作可参考官网【会员服务】-【办事指南】界面《广东省药品交易中心交易系统密码重置操作手册》。 2. 选择方式2和方式3：重置申请表模板详见【会员服务】-【办事指南】界面《广东省药品交易中心交易门户管理员账号找回密码重置申请表（适用于各会员）》附件。 3. 选择方式2：我中心将以邮件方式回复账号/密码。

备注：1. 所有业务采用无纸化办理，资料要求上传原件彩色扫描件或加盖单位鲜章的复印件。  
2. 身份证须上传正反面，上传的附件须逐页加盖公章。  
3. 资料变更期间，系统功能暂时不能正常使用，等审核通过后，即可正常发起业务，审核周期3个工作日。  
4. CA证书办理请咨询广东省电子商务认证有限公司（座机热线：4008301330；QQ：4008301330），或搜索登录广东省电子商务认证有限公司官方网站获取相关联系信息。

## 广东省第三方药品电子交易平台药品业务办理流程 (配送企业)

业务类型	业务所需资料	业务操作流程	提示
首次报名	①营业执照、药品经营许可证（正副本均可）。 ②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 ③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配送承诺函。 ④数字证书及电子印章申请表。 ⑤医药企业价格和营销行为信用承诺书。	1. 登录【药品交易门户】，点击【企业库维护】进入【新增或维护企业】，选择“新增”填写后提交审核。 2. 通过【查询企业名称审核进度】查询若状态为“审核通过”，则登录【药品交易门户】进行新会员注册；若未通过，请根据审核提示信息完善后再次提交送审。（注：【交易承诺函】一栏请上传《医药企业价格和营销行为信用承诺书》） 3. 待审核通过后再进行CA证书办理，并登录【药品交易门户】-【会员管理】-【会员信息管理】-【会员资料变更】点击“签章”，待签章成功后，即会员注册成功。	1. 注册名称与公章以及证件名称须保持一致。 2. 序号③④资料模板详见官网【会员服务】-【资料下载】界面，下载“药品配送会员注册指南”。（下同） 3. 填写信息必须与上传附件信息保持一致；模板上需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签字处必须手签，法定代表人可盖法人章。（下同） 4. 数字证书申请表：请下载数字证书板并填写相关资料后，上传word格式模板即可（注：请勿上传pdf或jpg图片格式）； 5. 电子公章申请表：请下载模板并填写相关资料，加盖单位公章后彩色扫描上传（pdf或jpg图片格式）。 6. 所有资料，需逐页加盖单位鲜章后上传或原件彩色扫描上传。（下同） 7. 序号⑤资料模板在“对应维护页面处下载”或“官网—会员服务—资料下载—医药企业价格和营销行为信用承诺书（模板）”。
单位更名	①工商局名称变更名称核准通知书（如无，可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网打印名称变更截图）。 ②营业执照、药品经营许可证（正副本均可），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配送承诺函、医药企业价格和营销行为信用承诺书。	1. 打开【药品交易门户】，点击该页面下方【企业库维护】进入【新增或维护企业】界面，选择“变更”，根据内容填写并上传相关信息后提交审核。 2. 通过【查询企业名称审核进度】查询若状态为“审核通过”，则登录【药品交易门户】，进入【会员管理】-【会员信息管理】-【会员资料变更】，点击“变更”，选择新企业名称，填写并上传更名后的相关信息，提交审核；若未通过，请根据审核提示信息修改后再次提交送审。	1. 企业名称审核通过后及时变更CA，即可进行正常操作。 2. 已上传证件建议不删除旧附件以备核对。
被授权人变更	①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 ②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登录【药品交易门户】，进入【会员管理】-【会员信息管理】-【会员资料变更】，点击“变更”，填写并上传新被授权人及新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相关信息，提交审核。	1. 审核通过可正常操作（下同）。 2. 已上传证件建议不删除旧附件以备核对。
法人变更	①工商局变更法人核准通知书（如无可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网打印）。 ②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③营业执照、经营许可证（正副本均可、副本需含法人变更记录）、配送承诺函、医药企业价格和营销行为信用承诺书。	登录【药品交易门户】，进入【会员管理】-【会员信息管理】-【会员资料变更】，点击“变更”，填写并上传新法人及相关证件信息，提交审核。	1. 审核通过可正常操作（下同）。 2. 已上传证件建议不删除旧附件以备核对。

其他会员资料相关证件及信息变更	准备上传并填写更新后相关证件内容信息	登录【药品交易门户】，进入【会员管理】-【会员信息管理】-【会员资料变更】，点击“变更”，填写并上传相关证件信息，提交审核。	1. 审核通过即可正常操作。 2. 已上传证件建议不删除旧附件以备核对。
印章变更（名称不变）	①形状、内容变更（仅指增减字符等，不含变更名字）需在系统上传公章变更申请表。 ②新电子签章申请表。	登录【药品交易门户】，进入【会员管理】-【会员信息管理】-【会员资料变更】，点击“变更”，上传公章变更申请及新电子签章申请表。	1. 申请内容自拟，附公安局销毁旧章证明或刻新章证明。 2. 审核通过后，需联系广东省电子商务认证有限公司办理变更数字证书。
药品信息复核/反馈	①根据申请内容，参考《药品信息复核/反馈表》模板填写。 ②提供相应佐证资料。	登录【药品交易门户】，进入【信息复核/反馈管理】-【其他信息复核/反馈（药品）】，点击“新建”，点击产品ID旁边的放大镜，选择相应产品后上传《药品信息复核/反馈表》及相应佐证资料，提交审核。	模板详见官网【会员服务】-【办事指南】-【资料下载】-《药品信息复核/反馈表》。
交易门户账号/密码遗失重置申请	①广东省药品交易中心交易门户管理员账号找回密码重置申请表。 ②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选择方式2和方式3的会员需要准备以上资料。	方式1：1. 插入相应会员类型CA，在交易系统登录界面点击“忘记密码”自行找回密码。 方式2：选择以邮件的方式扫描发至药交中心邮箱办理： <b>kefubu@gdmede.com.cn</b> 。 方式3：选择现场业务办理。	1. 选择方式1：具体操作可参考官网【会员服务】-【办事指南】界面《广东省药品交易中心交易系统密码重置操作手册》。 2. 选择方式2和方式3：重置申请表模板详见【会员服务】-【办事指南】界面《广东省药品交易中心交易门户管理员账号找回密码重置申请表（适用于各会员）》附件。 3. 选择方式2：我中心将以邮件方式回复账号/密码。
<p>备注：1. 所有业务采用无纸化办理，资料要求上传原件彩色扫描件或加盖单位鲜章的复印件。</p> <p>2. 身份证须上传正反面，上传的附件须逐页加盖公章。</p> <p>3. 资料变更期间，系统功能暂时不能正常使用，等审核通过后，即可正常发起业务，审核周期3个工作日。</p> <p>4. CA证书办理请咨询广东省电子商务认证有限公司（座机热线：4008301330；QQ：4008301330），或搜索登录广东省电子商务认证有限公司官方网站获取相关联系信息。</p>			